

汉中市南郑区科学技术局

汉中市南郑区科学技术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汉中市南郑区科学技术局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1. 2024 年主动公开信息 32 条，公众可以通过汉中市科学技术局网站、“南郑发布”“南郑科技”微信公众号等查阅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未收到过公开申请，也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3. 通过网络、微信等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政策解读，加大惠民政策宣传。以“科技、卫生、文化三下乡活动”、“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4.22 世界地球日”、12.4 宪法宣传日等活动为契机，全年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16 场次，接受咨询 300 余人次，发放科技宣传资料 1000 份。不涉及行政政务公开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0	0	0	0	0	0	0

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0	0	0	0	0	0

		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动行政公开事项相对较少，下一步继续采取应纳尽纳原则，将所有符合行政公开事项均予以公开；用好省市政务公开、政务服务事项、政务监督等平台，鼓励相关企业通过平台办理相关事项；加强依法行政、行政执法、行政公开、政务服务等方面业务的培训，全体干部强化相关学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汉中市南郑区科学技术局

2025年1月22日

